

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

承辦人：約僱助理 郭思妤

電話：03-332-2592分機8210

電子信箱：1003768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龍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文發字第11300011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電子海報 (376736400E_1130001107_ATTACH1.jpg、
376736400E_1130001107_ATTACH2.jpg)

主旨：本局「113年補助文學閱讀推廣活動實施計畫」自即日起
至113年3月15日受理補助申請，請惠予轉知所屬、相關團
體或個人踴躍申請並公告周知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一、檢送旨案活動電子海報(亦可至本局網站下載)，請協助於
官網及社群網站公告。

二、本案相關申請文件及內容詳情，請上本局網站
<https://reurl.cc/37e83M> (首頁→便民服務→補助專區)
查詢下載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文化局除外)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桃園市立圖書館、本
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學、本市獨立書店

副本：電
交 2024/01/22 15:28:34 文
章 換 章

